

证券代码：605055

证券简称：迎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27

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2年12月9日，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11月29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傅天乔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同意推荐丁长云先生、梁永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上述监事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2月10日